

# 2014 樹德科技大學管理學院暨高中職學生專題競賽辦法

一、活動主旨：為鼓勵本校管理學院暨全國高中職學生參與專題研究，並展示管理學院各系大學部學生暨高中職學生專題研究成果，特舉辦本項競賽，以增加學生知識分享機會，提昇學生組織邏輯及簡報表達之能力。

二、主辦單位/承辦單位：樹德科技大學 管理學院 / 金融系

三、參賽資格：本校管理學院大學部在學學生暨全國高中職在學學生

四、發表主題：展示學生多元的學習成果，發表主題為管理領域相關研究議題均可

五、發表會時間與地點

(一) 發表會時間：民國 103 年 5 月 8 日(四) 13:00 至 17:00

(二) 發表會地點：樹德科技大學 圖資大樓 LB104、LB105

六、報名程序::

(一) 報名方式：大學部由管理學院各系推薦參賽，每系推薦優秀作品以不超過三組為限；高中職由各校推薦優秀作品。

(二) 截止日期：收件日期至民國 103 年 4 月 24 日 (四) 17:00 止(以郵戳為憑)，逾期視同放棄。

(三) 繳交資料：參賽隊伍需繳交「報名表」、「切結書」及「專題作品」三份書面資料，寄送至本校金融系辦公室，並同時須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檔案至金融系吳如萍老師信箱([juping@stu.edu.tw](mailto:juping@stu.edu.tw))。

(四) 成績公佈：初賽結果公告於 103 年 5 月 1 日(四) 樹德科技大學金融系網頁，決賽結果於 103 年 5 月 1 日(四) 發表日，進行現場頒獎。

(五) 聯絡資訊：樹德科技大學金融系 辦公室 (07)6158000-3202 何映婷助理。

七、評選方式

(一) 評選委員：由各系分別推派 1 位老師擔任評審(以未指導學生參加本項競賽為原則)。

(二) 評選方式：

本次競賽評選方式分初賽及決賽兩階段進行，說明如下：

1. 初賽：第一階段初賽為書面審稿，受理各推薦之優秀作品，專題作品以不超過 A4 紙張 12 頁為原則，稿件格式請參閱附件，初賽書面審稿評審標準為「專題創意性(20%)、專題應用性(30%)、內容嚴謹性(30%)、成果貢獻性(20%)」。

2. 決賽：針對初賽書面評比成績前 10 名隊伍，通知於 103 年 5 月 1 日進行決賽，各參賽隊伍必須於決賽當日蒞臨專題競賽決賽會場，進行專題口頭簡報，每組報告 10 分鐘，提問與回答 5 分鐘，共計 15 分鐘，口頭簡報評分標準為「專題研究創意 (10%)、專題論文架構與成果陳述 (20%)、簡報製作及發表能力 (30%)、簡報答詢表現 (20%)、簡報時間控制及服裝儀容 (20%)」。

3. 評比標準：初賽書面評審佔總成績 30%，決賽報告評審成績佔總成績 70%，名次由總得分高低排序，若總得分相同，則取決賽報告成績得分較高者。

八、獎勵辦法：獎項分為大學類及高中職類，各類獲頒獎狀與獎金如下：

第一名：取 1 組，頒發獎狀乙紙與獎勵金新台幣 5,000 元。

第二名：取 2 組，頒發獎狀乙紙與獎勵金新台幣 3,000 元。

第三名：取 3 組，頒發獎狀乙紙與獎勵金新台幣 2,000 元。

優勝：取 4 組，頒發獎狀乙紙與獎勵金新台幣 1,000 元。

佳作：數組，頒發獎狀乙紙。

九、發表議程及其他未定事項，另行公告之。

2014 樹德科技大學管理學院暨高中職學生專題競賽  
稿件格式說明

1. 請務必參照下列格式撰寫，未依照格式撰寫者將不予刊登在論文集。
2. 專題論文內容，除題目、校系、同學與指導教授之資料外，依序至少應包括：
  - (1)中文摘要與 3-6 個關鍵詞
  - (2)研究目的
  - (3)結果分析
  - (4)討論與建議
  - (5)參考文獻其餘如研究方法、文獻回顧、產業概況、企業概述、經營問題分析診斷或實務現況、輔導或學習過程...等，可視需要加入。
3. 文稿請以個人電腦，Office2003 之文書處理 (Word2003)。其基本的格式為：A4 紙張，邊界上下各留 2.54cm，左右各留 3.17cm，內文字體為標楷體 (英文稿為 Times New Roman) 12 字型，段落為最小行高 18 點數，與前段距離 6 點數，頁碼置於下方中間處。
4. 專題論文內容限制 12,000 字 (以不超過 12 頁為原則)。
5. 請以「論文題目」存為檔案名稱，並將完成之專題論文存成 word 檔與 PDF 檔，以電子郵寄方式傳送至金融系吳如萍老師信箱 (juping@stu.edu.tw)。
6. 首頁內容如下：(舉例說明之)

專題題目：金融制度之研擬 (20 點字、置中)

學校及科系：樹德科技大學 ○○系 (16 點字、置中)

指導教授：陳○○ 教授 (16 點字、置中)

學生：張○○、吳○○ (16 點字、置中)

摘要 (20 點字、置中)

摘要內文 (12 點字、左右對齊)

·  
·

關鍵字 (12 點字、置中)

7. 正式段落標明方式：

第壹章 前言 (18 點字、置中)

一、研究工具 (16 點字、左右對齊)

(三)工作說明量表 (14 點字、左右對齊)

8. 翻譯之專有名詞首次出現請附原文，文中的數字請用阿拉伯數字。
9. 圖表之編號以 1,2,3---為序，中文稿論文或文章以圖 1、表 1 稱之，英文文章請以 Figure1、Table1 稱之，除複雜統計圖表需要用彩色圖表以利識別外，請盡量用白底黑字清晰之圖表。若圖無法在 word 中編輯，請盡量提供原稿及圖形之電腦檔案並註明所使用之軟體。
10. 方程式之編號以(1),(2),...為序，中文稿以式(1)稱之，英文稿以 Equation(1)稱之。

## 11. 文獻引用

例 1：本量表表示依據 House & Rizz(1972)的「組織實務問卷」(Organizational Practices Questionnaires, OPQ)與黃俊傑(1995)之「工作情緒量表」修訂而來。

例 2：有的研究發現升遷的速度與學歷沒有直接相關(如陳尚民, 1993; Mitchell, 1986; .....)

例 3：Chakravarty and Shtub(1987)included setup and inventory carrying costs in their model.

## 12. 參考文獻與註釋自行擇一使用。

## 13. 參考文獻(標題 14 點字、置中)

(1) 參考文獻按照引用的先後次序排列，不用編上序號，將中文文獻資料置於前面，後面接上英文文獻。

(2) 英文論文中，引用的非英文之參考文獻時，其著者的姓名、書名、雜誌名，如原文有英譯者，照英譯名稱；無英譯者均近羅馬文拼音寫出，並附註原文之語言，例如(In Japanese)，註於頁數之後。

(3) 參考文獻的著者文 6 名或 6 名以內時需要全部列出。為 7 名或 7 以上時只列出最初 3 名，其他以 et al. 代替。文中引用時，如兩名以，姓氏列出，若三名以上時，現引用第一人，其他以 et al. 代之。

(4) 參考文獻格式請參考下列格式編排：(文獻內文以 12 點字、左右對齊)

A、書籍(作者，書名，版次，書局所在地，出版書局，年份：頁數)如黃俊英，多變量分析，五版，台北，中國經濟企業研究所，1995：132-144。

B、期刊論文(作者，篇名，刊物名，年份，卷號：頁數)(期刊英文名之縮寫，請按 SCI 等標準縮寫方式)如張政二，”全民健保實施下如何提昇醫療服務品質”，醫院雜誌，28 卷，1995，第 4 期：12-16。

Melnick,W,”Human Temporary threshold Shift (TTS) and Damage Risk”,J. Acoust Soc.Am. 1991, 90(30):147-156.

C、學位論文(作者，題目，學校系所別，年份：頁碼)如 鐘崑元，”醫院內部稽核系統雛形之建立”，國立雲林技術學院工業工程與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，1997：25-65。

Chen,YG,”A Gross-Sectional Study on Risk Factors of High Blood Pressure in Two Rural Communities,”Master Thesis, Institute of Public Health,Taiwan University,1990:47-56.

D、學術研討會論文(作者，論文集名稱，會議名稱，地點，年份：頁數)如 黃雪玲，”石化工廠緊急操作程序之研究”，1994 年人因工程安全衛生國際研討會，台北，1994：25-55。

Ou,Sf, Lee,CW, and Ho,YT, “Lead Poisoning and Macular lesion, Investigative Ophthalmology & Visual Science.”

14. 註釋：附在全篇之末，每註另起一行，其編號以每篇論文為單位，順次排列。(如：.....生命週期 [註 1] ,.....)